

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重心分析關聯性研究-以 1982 年第五次以阿戰爭為例

李啓文、馮輝哲

國防大學陸軍參謀學院

摘要

為使指揮官與參謀人員有效掌握戰場景況，因此各兵家學者各自發展出用兵與決策的思維模式。余伯泉將軍所發展的「野戰戰略」為國軍軍事研究方法主要課程，係為使部隊指揮官用兵與決策思維一致，並結合東西方兵學研究方法所發展而成。而克勞塞維茲在其著作——戰爭論中，多次提及「重心」之論述，美軍藉此發展出「重心分析」，使美軍指揮官在戰場上迅速找到作戰重心，發揮出最大作戰效能。本文旨在探究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重心分析之關聯性，並以 1982 年第五次以阿戰爭為例，結合戰史例證說明，客觀歸納出兩者間關聯性。

關鍵詞：野戰戰略，重心分析，第五次以阿戰爭

壹、前言

國軍野戰戰略是一種東方近代兵學研究的方法，亦是提供部隊指揮官在計畫作為階段用兵與決策的思維方法。余伯泉將軍認為，此一軍事研究方法可使部隊指揮官在大軍作戰之中用兵自如，進而獲得最大成功公算。「野戰戰略」係運用野戰兵力，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以支持軍事戰略的藝術，俾爭取戰役目標或決戰時，能獲得最大成功公算與有利效果。[1] 在《國軍軍語辭典》裡所提的「大軍」是指：陸軍獨立作戰以上之大部隊、海軍特遣艦隊、空軍航空師或兩個(含)以上聯隊所編組之部隊。就國軍防衛作戰言。為獨立遂行某一地區防衛作戰任務之作戰區或防衛部。大軍之編成，通常轄有若干戰略基本單位及所要之戰鬥支援及勤務支援部隊。[2] 余伯泉將軍認為野戰戰略可使部隊指揮官兵學思想與用兵方法一致，是全部戰略的

基礎，也是全部戰略的關鍵所在，因此國軍野戰戰略迄今仍為培養國軍部隊指揮官重要課程之一。

而在十九世紀初，西方兵聖克勞塞維茲在其著作——《戰爭論》(On War)中提出作戰重心(Center of Gravity)的理論與概述，雖然撰寫年代略顯久遠，然而作戰重心的精隨與要義，迄今仍可讓軍事研究學者關注與引用。而美軍聯合作戰準則發展出「重心分析」工具，協助指揮官及參謀人員完善計畫作為。[3] 任何不當決策，將使部隊會產生「戰爭迷霧」，輕者影響作戰任務之順遂，重者使部隊混亂不明，導致作戰任務失敗，進而造成滅亡。克勞塞維茲在其著作《戰爭論》中，多次提出「重心」理論，克勞塞維茲認為在戰爭之中，必須了解敵人重心所在，並集中力量加以打擊，破壞其平衡，才能在戰場中取得勝利。

表一：歷次以阿戰爭統計表

戰爭名稱	參戰國家	作戰涵蓋時間	緣由	致勝因素	影響
第一次以阿戰爭 (巴勒斯坦戰爭)	1.以色列 2.阿拉伯聯軍(埃及、敘利亞、約旦、伊拉克、黎巴嫩)	1948年 ~1949年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英國策劃下，猶太民族回到巴勒斯坦復國，遭阿拉伯人極力反對，於是編組阿拉伯聯軍入侵巴勒斯坦。	以色列全國人民深刻體認國家存亡及個人命運維繫在這場戰役，因此人民主動參戰，奮勇抗敵，整體士氣持續高昂。並由僑居外國的猶太人踴躍捐款，購買精良武器。	造成數百萬名巴勒斯坦難民逃亡，以色列國土面積自5500平方哩擴增至8050平方哩。
第二次以阿戰爭 (西奈戰爭)	1.以色列、英國、法國 2.埃及	1956年	第一次以阿戰爭後，造成數百萬名巴勒斯坦難民，更激起周邊國家對猶太人的仇恨心理，不斷侵犯以色列邊境，埃及更封鎖阿卡巴灣，不讓以色列船隻通過。因此以色列向西奈半島發起攻勢。	以色列利用外交力量，積極協調英法共同打擊埃及。在1948年後，以色列的男女國民只要達到法定年齡就必須服役，而且在第一次以阿戰爭後，以色列全國人民未對四周敵國有任何鬆懈，因此戰時即可在短時間動員數量龐大的兵力。	以色列占領阿卡巴灣出口，並控制蒂朗海峽，掌握南亞、東南亞及非洲東部沿海地區之出海口。
第三次以阿戰爭 (六日戰爭)	1.以色列 2.阿拉伯聯軍(埃及、約旦、敘利亞)	1967年	埃及禁止以色列通過蘇伊士運河，使得以色列僅可運用阿卡巴灣。然埃及再次封鎖阿卡巴灣，禁止以色列船隻通過，引發以色列不滿。	以色列制定「兵農合一」的法規制度積極備戰，人民在軍事訓練與生產訓練密切配合，使生活與戰鬥條件一致，為六日戰爭致勝要因。	以色列占領西奈半島、戈蘭高地和約旦河西岸等土地。
第四次以阿戰爭 (十月戰爭)	1.以色列 2.埃及、敘利亞、伊拉克、約旦	1973年	以色列與阿拉伯間軍事紛爭不斷，面對以色列強大的軍事威脅，埃及欲以軍事行動打破紛爭，敘利亞亦希望可以收復失土，促使第四次以阿戰爭。	透過外交手段，美國支援以色列當時最先進的武器。	以色列歸還第三次以阿戰爭占領的土地，並與埃及建交。
第五次以阿戰爭 (黎南戰爭)	1.以色列 2.敘利亞、巴勒斯坦解放軍	1982年	以色列駐英大使遭阿拉伯人射殺，以色列認為是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所為，於是以此為由，發動第五次以阿戰爭。	以色列充分運用電子戰，掌握正確情報，聯合三軍作戰，得以取絕對攻勢。並以心戰攻勢，使敵畏戰。	以色列成功驅逐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解放組織，以維邊境安全。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馬家鳳等，1988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三軍大學。

「國軍野戰戰略」及「美軍重心分析」係為不同時空背景的軍事研究方法，但是美軍的重心分析與《國軍十大戰爭原則》所提及的「目標原則與重點」：「強調作戰必須有明確而具決定性之目標，必集中戰力形成重點以指向之，不可同時追求兩個以上目標，以免戰力分散。」[4] 的理論相同。此外，「國軍野戰戰略」的用兵思想結合了我國傳統兵學思想與西方兵學理論而成。[5] 因此，本文將探討「國軍野戰戰略」及「美軍重心分析」關聯性研究，分析兩者間異同性。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從戰略價值與經濟價值上看，西亞地區在世界上佔有極重要的地位，現在更形成世界問題的中心。[6] 1948 年猶太人在英國援助之下，在巴勒斯坦建立了國家——以色列，然因阿拉伯國家反對以色列在巴勒斯坦建國，開始對以色列宣戰，於是展開第一次以阿戰爭。自以色列建國，猶太與阿拉伯兩大民族已發生五次全面性戰爭(如表一)，以色列均以寡擊眾，多次擊敗阿拉伯國家，並立於不敗之地。然而，以色列之所以能每次打敗阿拉伯國家，文化、經濟、社會建設都是戰爭致勝的因素。[7] 以色列在 1982 年第五次以阿戰爭更挾持優勢兵力，在計畫性的侵略下，配合火力運用，選擇正確目標，攻勢勢如破竹，掌握敵我重心所在，奪取有利目標，迅速的攻陷黎巴嫩，並佔據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各主要據點，成功取得勝利。

以色列在第五次以阿戰爭中，運用無人偵察機，並搭配空中偵察機蒐集各項參數，充分掌握敘利亞在貝卡山谷部署的防空飛彈據點位置。以色列掌握敘利亞兵力部署及重心所在，有效運用各種兵火力對敵實施打擊，藉由破壞敘利亞防空據點，使其獲得戰場空優，使得空軍火力可以有

效支援作戰。此外，以色列更是近代戰史中，第一個在戰爭中使用無人機的國家，其運用無人偵察機掌握敘利亞防空飛彈據點，結合兵火力運用，有效打擊敵人重心所在，成功取得空優，使黎巴嫩各個據點失去空中防護，讓以色列地面部隊在空中火力支援下，破壞巴勒斯坦解放組織重要據點，得以迅速攻取黎巴嫩。

以色列係為「地狹人稠」的國家，且處於強敵環伺的地區，兵力數量明顯處於劣勢，卻可以在歷次以阿戰爭中取得勝利。在第五次以阿戰爭中，以色列更是第一個成功運用電子戰的國家，在完成計畫後，得以迅速擊敗強敵，並使電子戰發展進入一個新的里程碑。而我國所處環境如同以色列，係為地狹人稠的海島型國家，無論在兵力數量、天然資源等，在強大的假想敵——中共面前，我國均處於劣勢。面對現代高科技武器的不對稱作戰，藉由第五次以阿戰爭中，以色列藉由分析工具，找出敵之作戰重心，對其進行打擊，並運用三軍聯合作戰，及將電子戰運用至戰場上得以迎來勝利果實。綜上所述，以色列所採之分析作法，可供我國引以為借鏡。

戰史為戰略研究之基礎，透過戰史之研究，充分了解參戰國家如何選擇戰略目標，從中汲取經驗教訓，若無戰史例證，戰略研究僅流於空談。結合戰史研究與探討的邏輯思考，客觀找出事件因果關係與爾後發展，進而歸納出用兵原則，解決作戰過程的風險因素。本文旨在透過「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重心分析」之關聯性研究，探討 1982 年第五次以阿戰爭，以色列為達成國家戰略目標，如何在計畫作為階段，藉由分析工具，尋得對方的弱點，以正確選擇軍事戰略目標，運用各種戰術作為，爭取並創造有利戰略態勢，獲得最大成功公算，進而達成國家戰略目標。

貳、「國軍野戰戰略」緣起與創建

一、國軍野戰戰略緣起與創建

自人類開始發展戰爭時，戰爭勝負主要取決於武力輸贏，而武力的輸贏，主要是透過大軍適切指揮與運用。國軍的用兵理論與用兵方法，雖然從民國 13 年黃埔建軍起即已存在，然在大陸時期，由於各派系使用的武器裝備不盡相同，使得全軍一直無法獲得一致的兵學思想與用兵方法。民國 54 年，前三軍大學校長余伯泉將軍奉蔣公之命開始著手研究，並於當年發展出「野戰軍戰略之研究」，隨即於當年開始在三軍大學戰爭學院講授，至民國 59 年該課程發展完成，同時正式命名為「野戰戰略」。^[8]

在大軍作戰之中，部隊指揮官如何選擇正確目標，與指揮官對於各種狀況判斷及戰術運用息息相關。目標確定是策略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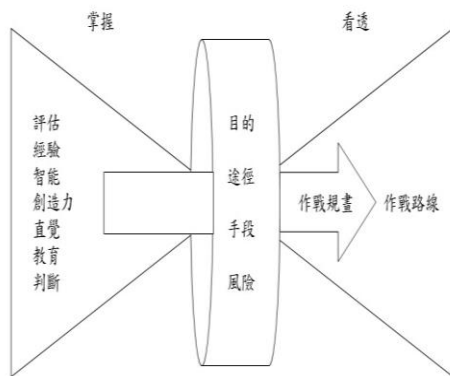
慎的用兵方法與兵學思想，以獲較大成功公算，更可以達到「先勝而後求戰」，國軍野戰戰略即為一套提供指揮官決策的邏輯思考。初始，余伯泉將軍認為野戰戰略是全部戰略的基礎也是全部戰略的關鍵所在，因此，基於野戰戰略是用兵的藝術其得失可直接決定戰役或決戰的成敗，而戰役或決戰的成敗，又可直接決定一個國家，甚至集團國家的興亡命運；明瞭野戰戰略的用兵藝術，則可正確地策定其戰爭原則；野戰戰略所研究的用兵藝術，乃認識戰略價值的基礎；野戰戰略是執行軍事戰略的關鍵與核心，而軍事戰略又是國家戰略的中心，故野戰戰略之研究與磨練，極為重要。^[10]

二、美軍對野戰戰略詮釋

泰勒(Maxwell D.Taylor)上將於 1981 年訪問美國陸軍戰爭學院期間，曾指出戰略的組成要素為目標、方法與手段。^[11]換句話說，戰略即是「擬定想要達到的目標，研擬出各種行動方案，藉由不同手段達到目標。」而此一觀念，可通用於任何型態的戰略，包含軍事戰略、政治戰略、經濟戰略等，並且依照國家國力而定。在美軍《聯合計畫作為》中提到野戰戰略為「指揮官與幕僚進行推理方式——此係由其具備之技能、知識、創造力及判斷力所支持——以便發展戰略、戰役及作戰，藉由綜合考量目的、途徑、手段與風險，期能組織與運用軍事武力。」^[12](如圖一所示)戰略必須經過深思熟慮，以協調、同步與統合方式，達到預想的目標與理念。

三、國軍野戰戰略劃分與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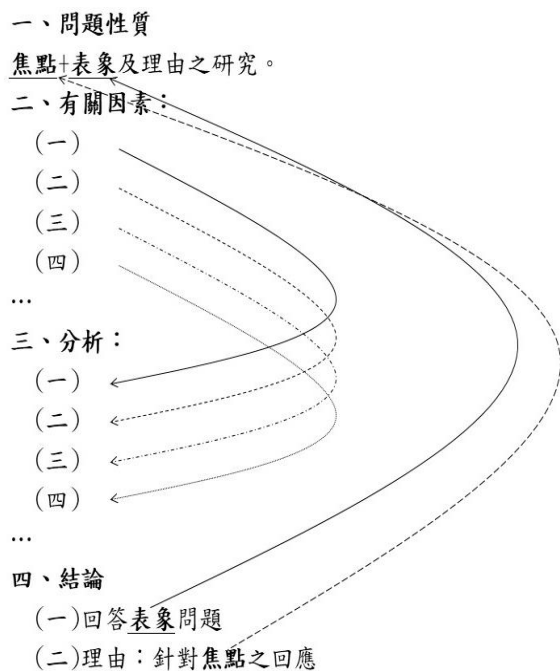
野戰的原意涵為大軍的對戰之意，其中牽涉廣泛的軍事編組、兵力部署與作戰方式等，它也是戰爭理論與用兵方法的統稱。^[13]國軍對於軍事用語而言，必須能有一個明確的定義，藉此理解其意義。從



圖一：美軍野戰戰略

資料來源：Joint Chiefs of Staff 住，張競譯，《聯合計畫作為》(Joint Planning)(桃園市：國防大學，2018 年)，頁 IV-125

劃的起點，選擇和確保目標的達成是戰爭的重要理則。^[9]為遂行作戰任務，任務來源主要依據上級指揮官命令，大軍的任務即是為達成國家戰略目標。而國軍軍事思想即以「大軍用兵」的操作概念為主，並以野戰戰略具體說明用兵方法與兵學思想。為了達成我軍有利戰略態勢，透過謹



圖二：國軍野戰戰略邏輯架構

資料來源：參考國防大學陸軍指參學院正規班 111 年班—野戰戰略概略必讀資料，頁 8。作者重新繪製。

國軍軍語辭典對於野戰戰略的定義來看，野戰戰略的意義為：「「野略」為運用野戰兵力，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以支持「軍事戰略」之藝術，俾得在爭取戰役目標或從事決戰時，能獲得最大之成功公算與有利之效果。」[14] 從定義上可以得知，野戰戰略包含力量、手段、企圖與目的，並且以「不戰而屈人之兵」為最高指導原則，以極少代價獲得最大效果。

為使國軍野戰戰略更具邏輯性研究，因此建構野戰戰略研究作業要領(如圖二所示)。

步驟 1.問題性質

大軍作戰容易產生戰爭迷霧，而戰爭迷霧易使指揮官在狀況不明之下指揮不當，造成部隊混亂，進而遭敵殲滅。因此，指揮官要在混沌不明的狀況中，突破思維的缺口，不斷地發現問題，從中找出最為核心問題，讓指揮官在下決策之前解決問題，達成戰略目標。問題性質的界定，係對焦點及表象之研究。首先就是針對問題

之焦點認識，所謂的焦點，即是產生問題的關鍵因素，對當時戰況(態勢)，應有適當的反應，具體思考問題所在，才能針對問題解決。表象可分為「前表象」及「後表象」，前表象係指當前已發生的戰況(態勢)，例如紅(藍)軍兵力優勢。後表象即是預期會發生的戰況(態勢)，例如評戰略態勢、戰略決心、行動方案、戰略構想等內容。為使指揮官有效下達命令，從發現問題開始，指揮官必須縝密思考，保持實事求是的態度，才能了解核心問題所在。

步驟 2.有關因素

對於「有關因素」的認定，必須與「問題性質」緊密結合。在確認問題性質後，才能從中引導出各項關鍵因素，並針對問題焦點，結合當前戰場景況，全面掌握整體戰場環境，參考準則條文，提列出各項最為有關之關鍵因素。戰場環境不僅是針對外部因素(例如敵軍狀況、地形地貌、天氣、力空時等)，必須包含內部因素，例如我軍及友軍狀況、部隊訓練及士氣等。因此，在思考戰場環境時，不可僅針對當下立即之勝負提列關鍵因素，指揮官必須結合當前戰場景況，從制高點觀看戰場全貌，進而運用各項關鍵因素進行交叉分析，進而找出最為有利的關鍵因素。

步驟 3.分析

在分析有關因素時，要判斷出最為關鍵之因素是相當複雜的一項工作，必須從雙方立場，「內容周延」、「具體分析」進行客觀分析。分析各項有關因素時，藉由準則條文，具體分析雙方力、空、時，並與問題性質相契合，著眼於實質成果，達成脈絡一貫。

步驟 4.結論

完成分析有關因素後得出結論，結論即是將各步驟的研析成果，完成全面性的綜整與歸納。針對當前表象得出結論後，

可運用準則條文、兵家名言、戰史例證等理由，針對已完成的綜整與歸納的結論實施檢驗，藉由這些理由支撐結論，使結論更具有效力。然而，所獲得的結論是具有時效性，僅可運用在當前戰場景況，無法涵蓋作戰全程，因此運用野戰戰略思維模式時，指揮官必須藉由完整的邏輯整合，不斷反覆思考，以適應當前戰場景況。

參、「美軍重心分析」發展概述與意涵

一、美軍重心分析的發展概述

克勞塞維茨 (Carl von Clausewitz, 1780-1831) 於西元 1780 年出生在普魯士貴族家庭，1792 年克勞塞維茨加入軍隊行列，並陸續參加許多場戰役。1818 年被任命為柏林陸軍大學校長，積極研究戰史和拿破崙戰爭，並開始撰寫《戰爭論》。克勞塞維茨《戰爭論》是一本體系完整的著作，以「戰爭性質」始，以「戰爭計劃」終。[15] 克勞塞維茨認為，「評論家往往不提出一份充分詳細的例證，而只以觸及三四個例證為滿足，那只是給與堅強證明的類似外貌而已。有時一打例證

也不能證明什麼——也許可能同樣容易的舉出一打恰好相反的例證……對這些複雜的環境若加以思考，即可顯示例證是如何易被誤用。」[16]

克勞塞維茨為了解與描述其所發現許多戰爭不同的面向，因而從其年代借用許多首屈一指的哲學家、科學家，以及其他思想家的知識結構、理論與概念；如摩擦 (friction)、對立 (polarity)、重心等，都是從機械科學汲取的類比或隱喻。[17] 克勞塞維茨率先將物理學「重心」 (Center of Gravity, COG) 概念引進軍事領域，對「重心」具以下解釋：「重心是一個軍隊所有力量和運輸的中心，一切都依賴於這個中心，……我們所有能力必須指向它」[18] 如同（力學）重心總是在質量最為集中的地方發現，也如同每個直接針對敵人身體重心打擊產生最大的效益；進一步說，透過重心最強大的打擊能達成最大效益，在戰爭當中事實也是如此。每一個交戰者的武裝部隊，如論是個別國家或是聯盟國家，都擁有某種程度的團結，因此擁有某種

表二：戰爭論之重心

項次	各種重心例子	類別	重心
一	亞歷山大、古斯塔夫、斯亞爾多夫斯、查理 12 世和腓特烈大帝等，重心是他們的軍隊，假使軍隊被毀滅了，則其在歷史中也會變成失敗者。	武力	軍隊
二	在內戰威脅的國家中，重心通常就是首都，如 1872 年的法國首都巴黎。	政、經、軍、心	首都
三	一個受保護的小國，其重心通常放在這些同盟國家的軍隊，如 1805 年的奧地利及 1807 年的普魯士依賴俄國軍隊的救援。	同盟國兵力集中處	大國
四	數國家結為同盟國時，以彼此的國家利益的集中點為重心。	國家利益	經濟 (資源)
五	全民抗戰中，則為領袖人物和公眾意見。	心理： 精神支柱	領袖

資料來源：Carl Von Clausewitz 著，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下）冊》（臺北，軍事譯粹社，民國 69 年 3 月），頁 936-937。

的相互依賴與聯結性，也正如這些相互依賴的存在，使得重心的概念得以引用。如前所述，在這些武裝部隊當中都存有某些重心，依照其運動與方向，能對所有其它部分產生決定性影響，這些重心是存在於武力最為集中的地方出現。然而，如同無生命形體的世界，重心效用有其比例與限制，端視各部分的相互依賴程度而定，戰爭當中亦復如此。[19]

二、重心分析的意涵

「重心」在德文版的《戰爭論》出現至少 50 次，但並非均針對軍事行為論述。[20] 克勞塞維茨將軍隊、首都、保護國、共同利益、領袖或公共意見等層面進行重心分析。應該集中力量應該針對這些重心，假設敵人已失去平衡，則不可給予敵人恢復時間。施以全部力量連續打擊同一方向，以贏得全面勝利，如此才是真正擊敗敵人。無論敵人的重心為何，擊敗和破壞敵人的有生力量是最佳的開始。[21]

敵人被擊敗的兵力多寡將影響勝利規模大小，假使希望可以對敵取得最大最有利的影響，則必須打擊敵人最集中的位置。以「重心」來說，可以在質量最密集最集中的地方找到，打擊目標的重心最為有效，也是最沉重的打擊。[22] 因此，克勞塞維茨認為打擊並粉碎敵人重心，可有效屈服敵人。就戰爭來說，「重心」係在敵人敵人組織——經濟、軍事、政治、社會、文

化等——內的一點，在一點打敗了他，或其失去了這一點，整個國家權力就會垮掉。應該強調的是「重心」因敵人的不同，要依心理（文化）、政治、經濟、社會等之任何一項都可能會凌駕軍事。[23] 由此可見，作戰重心不能僅從單一方面進行分析，而是要從多方面進行探討與分析，並利用各種手段予以重擊，以此達成目標。隨著時間與環境的不同，重心指向亦不同，在《戰爭論》之中，以各經典戰史為例，歸納出戰史中重心指向(如表二)。從克勞塞維茨的原意當中得知，若以機械力學的角度檢視重心，重心不一定是力量最為集中之處，而是體系取得平衡的中心點，打擊此一點將導致體系失去平衡與穩定，進而產生崩潰與瓦解的效果。此外，看待敵人要從整體思考，不可將敵人切成數個部分去分析其重心。[24] 在整個計畫作為之中，聯合作戰部隊指揮官幕僚最受考驗重要任務作為之一，就是掌握與分析友軍及對手之作戰重心。目標必須永遠連結作戰重心，在不同層次可能存在不同作戰重心，但其必須相互依循。在野戰戰略層級，作戰重心經常係與對手軍事戰力相關——諸如武裝部隊中戰力堅強單元——但其亦可包括作戰環境中之其他戰力。[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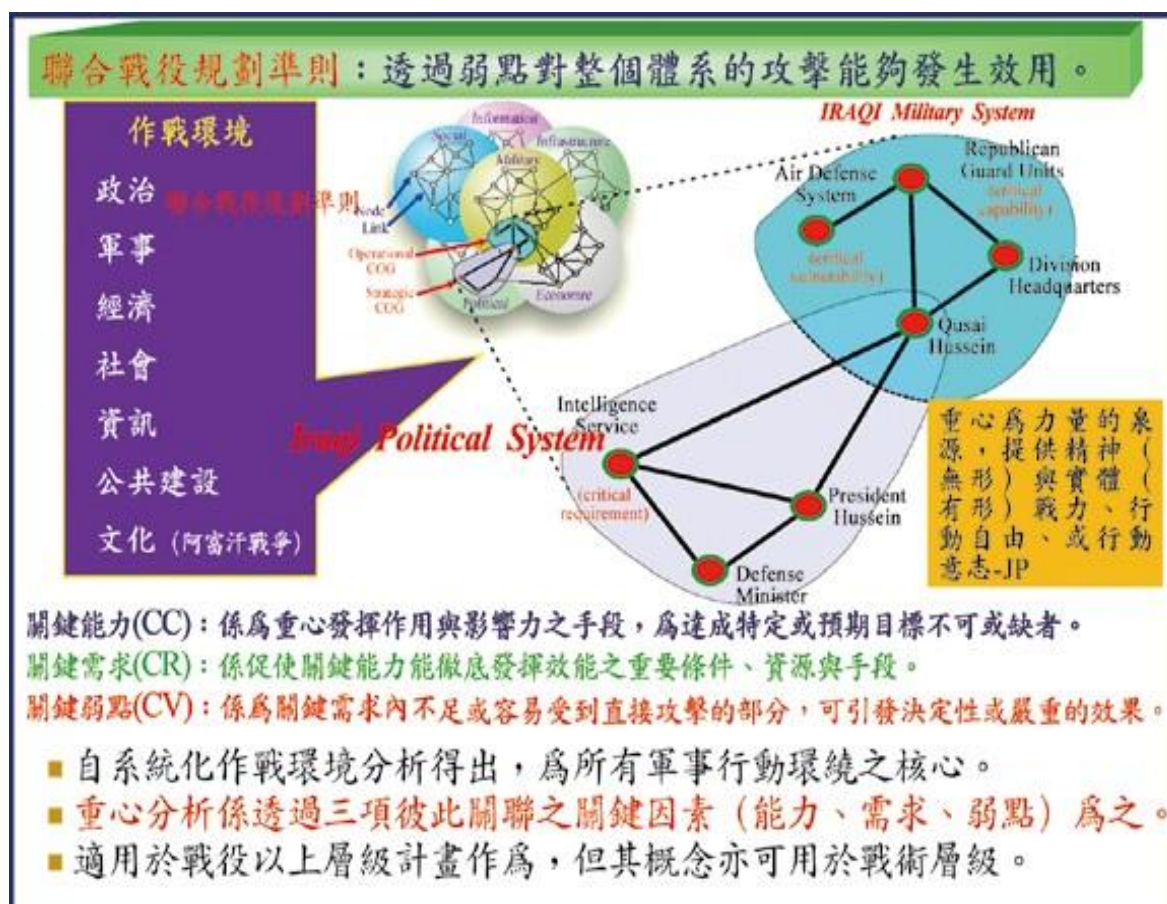
三、美軍對重心分析的詮釋

美軍在《聯合作戰準則》(Doctrine

表三：美軍各軍種之重心說明

說明 軍種	說明
陸軍	陸軍將作戰重心視為一個能夠使其自身或聯合武力達成目標的要素，諸如特點、能力或處所。
海軍	重心是促使敵人必須持續軍事作戰的東西——其力量的來源，但不必要是強大的或其內部的力量，也可能只有一個重心。
空軍	對戰爭採取「鎖定標靶」(targeting)途徑，認為重心是可以用其轟炸設施攻擊的複合戰略與作戰關鍵點。
陸戰隊	一支設計運用以贏得戰鬥而非從事戰役或戰爭的相對小型武力，因而喜好打擊敵人的脆弱點。

資料來源：謝奕旭，〈克勞塞維茲「重心」的重新詮釋與現代戰爭——美國反恐戰略的分析〉，《復興崗學報》87期，2006年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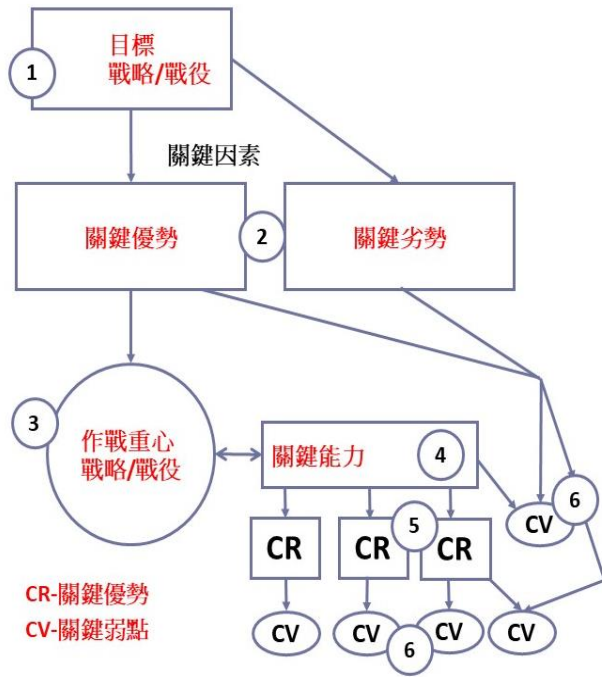


圖三：美軍作戰重心與決定點

資料來源：彭群堂，〈從克勞塞維茨「重心」探討「德軍四一號訓令戰略部署」〉，《國防雜誌》，第32卷第2期，2017年6月，頁93。

for Joint Operations) 中將各軍種所提出的作戰重心觀點提出整合(如表三)，《聯合作戰準則》主張，作戰藝術的本質在於能對敵人的力量來源產生重大效果，因此，美軍將重心界定為：「軍事武力用以產生其行動自由、物質力量或戰鬥意志的特點、能力或處所。」[26] 重心為戰役設計要素之一，運用系統化作戰環境分析出，為所有軍事行動環繞之核心；重心分析係透過三項彼此關聯之關鍵因素(能力、需求、弱點)；適用於戰役以上層級計畫作為，但其概念亦可用於戰術層級(如圖三)。^[27] 在《聯合作戰環境情報準備》中，美軍重心分析被列為排列敵軍行動方案優先順序的重要組成，並藉由各種關鍵因素(關鍵能

力、需求及弱點)之構成，分析敵軍作戰重心之核心，以發展我軍行動方案的重要依據。換言之，若無完善的作戰重心分析，將無法正確擬定完整作戰計畫作為，藉此打擊敵人重心，使作戰部隊失去作戰效益。甚至作戰部隊將面對更多不確定，因而產生更大作戰風險，失去後續作戰(爾後)發展，導致作戰失敗。美軍重心分析流程如圖四所示。其中，關鍵能力係指使作戰重心發揮效能，並對敵軍達成特定或預定目標至關緊要之手段。關鍵需求係指使關鍵能力能夠完全發揮之條件、資源及手段。關鍵弱點係指關鍵因素中之面相或組件，自遭受直接或間接攻擊，使其受損或失能後，將造成決定性或是顯著戰果。^[28]



圖四：美軍重心分析流程

資料來源：Joint Operation Planning Process(JOPP)
Workbook(NewPort: U.S. Naval War College, 2013), p. C-2



圖五：重心分析作業步驟

資料來源：Joint Operation Planning Process(JOPP)
Workbook(NewPort: U.S. Naval War College, 2013), p.
1-18~1-22.

四、美軍重心分析研究流程

為分析敵我重心，使計畫作為更加順遂，美軍將綜整重心分析作業，依照重心分析作業步驟(如圖五所示)及規範，逐一分析敵我重心，以獲得較大成功公算。作業步驟及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步驟 1. 確定目標 (Identify the Objectives)

美軍在重心分析第一步即是確認所望最終狀態(1.a)，接續確定終戰(戰略或戰役)目標(1.b)為何。為達成終戰目標，接續分析中間目標，即是作戰或主要作戰目標(1.c)，而這些中間目標必須有關聯性才能建立，以支持並達成終戰目標。戰役目標相較於戰略目標，有更直接的關係，而戰略目標通常凌駕於軍事力量，因此，為達成戰略目標，軍事力量僅是其中一項支援項目。舉例來說，為取得長年戰爭勝利(1.a 所望最終狀態)，X 國必須投降(1.b 終戰目標)，為了讓 X 國投降，必須擊滅 X 國有生力量(1.c 作戰目標)，而這些目標均有關聯性。確立目標是最重要的第一步，亦是關鍵步驟，如果目標設定錯誤，將影響後續分析步驟。

步驟 2. 確定關鍵因素 (Identify Critical Factors)

一旦推斷出目標為何，參謀必須透過識別和分析敵人的關鍵優勢(2.a Critical Strengths)和關鍵劣勢(2.b Critical Weaknesses)。這些關鍵因素可以是有形的或是無形的，列述關鍵因素不僅是針對軍事力量，包含經濟外交、政治關係、社會資源、基礎設施、文化心理等。詳列關鍵因素時，必須注意在各戰爭層級的關聯性，而關鍵因素容易受到敵我軍事行動影響改變，並非一成不變。

步驟 3. 確定作戰重心 (Identify the Centers of Gravity)

聯戰準則定義作戰重心為「提供道德規範或武力、行動自由、或行動意念的力量來源(JP 5-0)。」在第二步驟中，確定關鍵因素後，即可從關鍵優勢中分析出作戰重心，而且作戰重心必須有助於達成任務。作戰重心除直接與行動方案相連結，在各層級作戰中，作戰重心即為達成目標而成關鍵優勢。在研擬行動方案時，應著重於瓦解敵人的作戰重心，並保護我軍的作戰重心。在找尋敵人作戰重心時，可能會產生不同層級的重心，戰略的作戰重心(3.a)與戰術的作戰重心(3.b)必須相互支撐，如此一來，作戰重心即成為勝負關鍵所在。

步驟 4. 確定關鍵能力 (Identify Critical Capabilities)

聯戰準則定義關鍵能力為「一種被認為是促成對於作戰重心到作戰功能的一個重要手段，即為達成特定或假定目標的關鍵(JP 5-0)。」換言之，作戰重心是有助於達成目標的關鍵，並由多項關鍵能力組成，因此關鍵能力必須與作戰重心有直接關係。關鍵能力可於步驟二中所提列的「關鍵優勢」和「關鍵劣勢」分析。雖然有些關鍵能力被列為關鍵劣勢，但如果是促成敵軍作戰重心的必要存在，儘管在本質上是薄弱的，那麼它也是一個關鍵能力。

步驟 5. 確定關鍵需求 (Identify Critical Requirements)

確定作戰重心的關鍵能力後，參謀必須了解與掌握現有哪些資源與手段可提供運用，並且達成哪些條件，以支持關鍵能力，而這些條件、資源及手段即是關鍵需求。參謀在分析任務行動時，應謹慎分析潛在目標與行動，確定每項關鍵能力，將這些支持關鍵能力的關鍵需求建立清單，以獲得預期效果。

步驟 6. 確定關鍵弱點 (Identify

Critical Vulnerabilities)

聯戰準則定義關鍵弱點為「關鍵需求中的缺陷與脆弱面向，受到直接或間接攻擊，將造成決定性的或重大的影響(JP5-0)。」關鍵弱點與關鍵能力必須有直接關係，如果兩者間不存在這種關係，這些弱點則不具備決定性效益。因此參謀在找尋關鍵弱點過程，可能會從中發現敵軍的關鍵優勢，針對敵軍的關鍵優勢投入適當資源，導致削弱或摧毀後，對於整場戰役而言，亦可以產生顯著效果。

步驟 7. 確定決勝點 (Identify Decisive Points)

聯戰準則定義決勝點為：「一個地理位置、特定關鍵事件、關鍵因素或功能，在採取行動時，有利於指揮官獲得明顯優勢超越敵軍，或有助於獲取成功；也可視為重心(JP 5-0)。」換句話說，確定決勝點是重心分析的重要步驟，而決勝點與目標間有直接關係，將有利於擊敗或瓦解敵軍。

肆、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重心分析之異同性比較

一、相同性

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重心分析雖然是不同時期所產生的兵家理論，兩者間研析重點亦有相同之處。在計畫作為階段時，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重心分析即針對敵我雙方進行評析，並且詳列各項有關因素，提供指揮官與參謀擬定完整作戰計畫，進而形塑戰場，以創造有利態勢，進而取得最大成功公算。隨著戰況持續進展，兩者必須不斷針對當前戰場景況分析敵我雙方，以掌握戰場景況，避免產生戰場迷霧。

在美軍重心分析的步驟中，分析出敵我的關鍵因素，在確定敵我作戰重心後，掌握關鍵能力，以取得決勝點。如同國軍野戰戰略準則條文 012「在各種狀況下，大軍取攻勢作戰時，應注意之用兵要則。

」換言之，針對敵我當前狀況，判斷敵我軍的力空時，掌握其利害因素進行研析。兩者均認為要取得最大成功公算或達成終戰目標前，必須先深刻分析敵我狀況，掌握敵我特弱點，以利後續各項分析作為。

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重心分析均有針對軍事行動進行分析，例如攻勢作戰時，兩者用兵要則均要求形成重點，避免兵力分散，以發揮統合戰力，創造有利態勢。美軍重心分析旨在掌握作戰重心後，即可確定敵關鍵弱點，運用我軍優勢打擊其弱點，以獲得關鍵或重大成果。如同國軍野戰戰略準則條文 065「實施各個擊破時，優先攻勢目標之選擇條件為：最危害我者、最易擊滅者、能直搗其痛苦處者、敵之主力、能妨害敵集中或會師者。」兩者間不謀而合。

國軍野戰戰略除了針對軍事行動進行探討外，在準則條文 003 攻勢作戰條件其中一項為「掌握無形戰力之優勢及有利之政治情況」，以及準則條文第十一章「政治作戰」，係針對心理層面進行分析。而美軍重心分析亦針對心理文化層面進行探討與研究，以掌握民心社會，以及使敵畏戰。

二、相異性

在軍事行動方面，美軍重心分析係以分析攻勢作戰為主，投入資源，集中力量瓦解敵人重心，使敵人失去平衡與穩定，進而達到終戰目標。克勞塞維茨所言：「每一種防禦手段都會引起一種進攻手段，一種進攻手段是隨著防禦手段的出現而自然的出現，所以防禦決不是絕對的等待與抵禦。」[29] 換言之，進攻與防禦是相輔相成，尤其在防禦時，並非只有消極的抵禦與等待，而是要有反攻作為。國軍野戰戰略除了分析攻勢作戰外，包含內線作戰、外線作戰、守勢作戰等作戰模式進行分析，並針對作戰原理深刻探討，以利指揮

官迅速判斷當前態勢為何。

美軍重心分析的分析層級不僅針對軍事行動(戰役層級)，為達成終戰目標，美軍重心分析針對國家內的組織文化、政治心理、社會經濟等各層面系統化分析，這其中亦包含戰略層級。為達成各層面取得優勢，美軍重心分析會在各層面制定應處作為，以達成目標。國軍野戰戰略係運用野戰兵力，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以支持軍事戰略之藝術。換言之，國軍野戰戰略主要定位在軍事戰略為主，並以軍事戰略獲得最大成功公算。

美軍重心分析的成果，主要係以集中力量，打擊敵人弱點，破壞其平衡，以達成終戰目標。在分析敵我關鍵能力、關鍵需求、關鍵弱點時，並詳列要點，避免指揮官與參謀人員在思維邏輯上判斷錯誤。分析過程中，即針對「如何打擊」、「如何破壞」等作為，具體研擬相關行動，避免決策錯誤。國軍野戰戰略為在大軍用兵中，達成「用勢」與「造勢」，有效掌握有利條件，獲取最大成功公算。在分析結論時，結合準則條文、兵家名言、戰史例證等理由說明，藉此驗證思維邏輯是否正確，卻無法針對用兵方向具體說明。

綜上所述，美軍重心分析為達到終戰目標，進行全面性分析與探討，包含戰略及戰術層級，並針對政治、經濟、軍事、心理、文化等層面，找尋彼此關聯之關鍵因素(關鍵能力、關鍵需求、關鍵弱點)，並在各層級(面)形塑重點，指向敵人重心。國軍野戰戰略的準則條文雖有針對政治作戰(心理)層面論述，但主要仍以分析軍事層面為主，包含戰略態勢、戰略構想、行動方案、決心等，繼以各項理由具體說明，在「兵力與戰力」、「兵力位置」以及「補給線與作戰正面」方面，藉量化方式說明其理由，這即是兩者間最大差異性。

伍、1982 年第五次以阿戰爭概述

一、戰爭緣起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猶太人由於英國的援助，首次在巴勒斯坦建立屬於自己的家園，並同時在第一次以阿戰爭中造成一百萬阿拉伯難民，使阿拉伯人有正當的理由指責猶太人是奪取阿拉伯人領土的侵略者。[30] 黎巴嫩南與以色列為界，由歷次以阿戰爭中，遷徙黎境巴勒斯坦難民逐漸增加至 40 餘萬人，[31] 1948 年第一次以阿戰爭後，近百萬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流離他鄉，成為難民。1957 年阿拉法特組織成立了巴勒斯坦解放組織，[32] 巴勒斯坦解放組織為建立自己的國家，積極展開對以色列戰爭。西元 1970 年，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及游擊隊進駐黎巴嫩，給予以色列北部造成嚴重的威脅與壓力。[33] 在巴勒斯坦解放組織的策動與運用下，在黎境建立復國基地。[34] 以阿民族糾紛，導源於 1922 年「猶太」民族向「巴勒斯坦」地區移民復國及領土擴張，六十餘年來，彼此一直處於「勢不兩立」之敵對狀態中，此一敵對狀態，雖經歷四次以阿戰爭，以及以、巴無數次直接、間接的暴力衝突與國際組織的調處，均無法獲得解決或改善。巴勒斯坦游擊隊不時對以色列採暴力手段，進行武裝突擊與恐怖活動，對以色列構成嚴重的安全威脅，迫使以色列不斷實施軍事報復。[35] 以色列入侵黎巴嫩早有預謀。實際上自 1973 年十月戰爭(第四次以阿戰爭)之後，以色列即考慮解除北面駐黎敘軍和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武裝的威脅問題。[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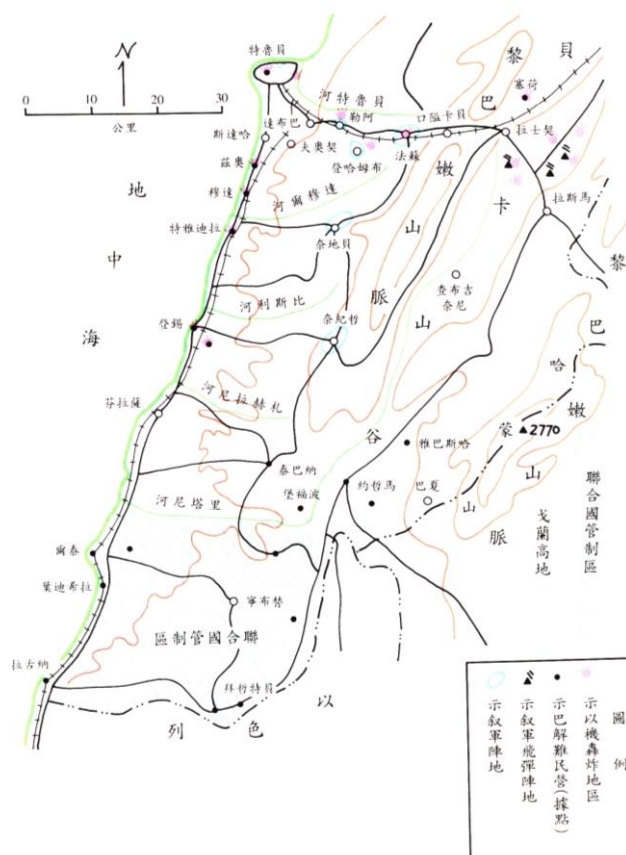
以色列駐英大使阿高夫於 1982 年 6 月 4 日在倫敦被三名阿拉伯人射殺，以及巴勒斯坦游擊隊不時在黎南基地對以色列北方鄉村發動砲擊。以色列乃決心進軍黎南，摧毀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在黎南基地

，並決心消滅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將巴勒斯坦解放組織趕出黎巴嫩。[37] 以色列官方認係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所為，在事發後十四小時，驟然採取強烈軍事報復行動，空襲貝魯特巴勒斯坦解放組織總部及黎巴嫩邊境各飛彈陣地與巴勒斯坦游擊隊基地，6 日以色列陸海空三軍大舉進兵黎巴嫩。此種強烈而迅速之軍事反應，足證以色列將久已準備之軍事行動計畫。[38]

此次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就是欲藉強烈的軍事暴力，企圖解決此一民族糾紛的攤牌行動。[39] 以色列的主要企圖是：(1)以武力消滅黎巴嫩南部的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武裝，在黎、以接壤地區建立一道

以軍進兵黎巴嫩先期作戰圖

(1982年6月4日)



圖六：以軍進兵黎巴嫩先期作戰圖

資料來源：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三軍大學，頁 301。

縱深達 40 公里的安全地帶，使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武裝不能直接砲擊以色列北部地區；(2)如戰爭發展順利，進一步北上，殲滅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武裝主力即其總部，迫巴勒斯坦解放組織離開黎巴嫩；(3)削弱駐黎敘軍，拔除在貝卡谷地的敘防空飛彈陣地，進而迫敘利亞從黎巴嫩撤軍；(4)在黎巴嫩扶植一個親以色列政權，鞏固以色列在該地區的地位。[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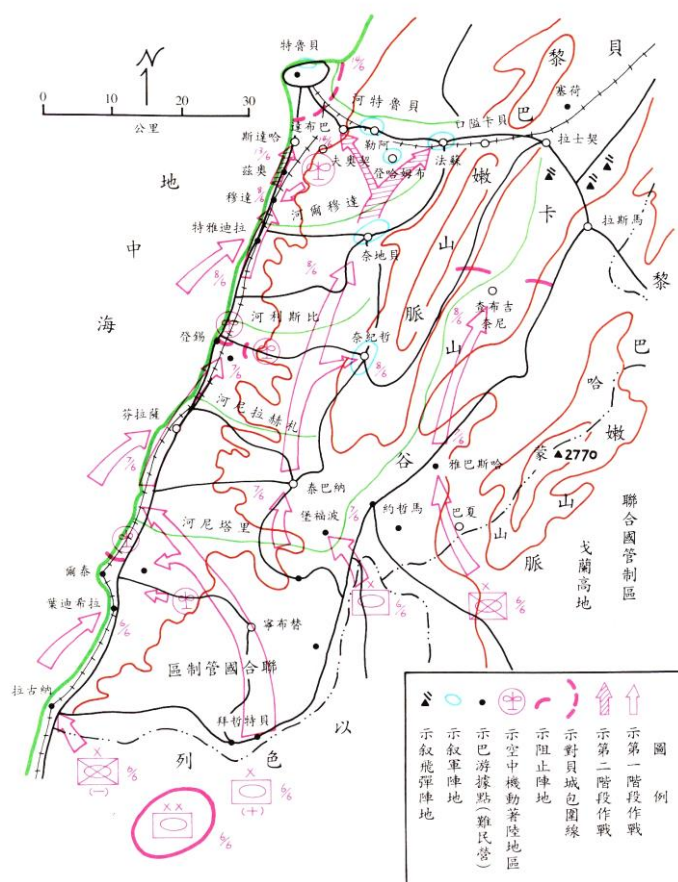
二、作戰經過概要

通過巴勒斯坦戰爭，以色列意識到：

- (1)應力避持久戰，打好進行戰爭的基礎；
- (2)阿拉伯世界是自己的敵人，應堅持和大國合作；
- (3)作戰上應重視奇襲和機動。[41]

以軍進兵黎巴嫩第一、二階段作戰經過圖

(1982 年 6 月 4 日至 6 月 14 日)



圖七：以軍進兵黎巴嫩第一二階段作戰圖

資料來源：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三軍大學，頁 302

先期作戰由以色列海空軍火力對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在黎巴嫩境內據點、設施執行戰略轟炸，破壞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指揮中樞(如圖六所示)。以色列作戰目的即是先期癱瘓巴解指揮中樞，喪失組織效能；打擊民心士氣，瓦解戰鬥意志；破壞交通要道及重要軍事、後勤設施，阻絕戰場及減低對方作戰能力；摧毀地面防空飛彈陣地，排除空中行動之妨害，以利空優之保持及創造有利態勢，俾使爾後地面作戰能順利而快速進行。[42]

(一)第一作戰階段

在先期作戰期間，以色列以海空軍實施戰略轟炸後，其地面部隊在火力掩護下，兵分三路向黎巴嫩進攻(如圖七)。

西路為以色列的主攻方向，以 2 個裝甲旅分沿濱海道之納古拉及替布寧進入泰爾地區，對泰爾形成鉗形攻勢。6 日 1300 時，以軍配合兩棲突擊及空中機動，攻佔泰爾周邊高地，包圍泰爾。爾後右翼裝甲旅並以有力之一部越過里塔尼河向錫登前進。此時，以軍再度實施空中機動於錫登北部比斯利河河口，截斷錫登通往貝魯特公路，入夜後以軍於錫登南方實施兩棲登陸，完成錫登包圍任務。[43] 西路此一階段之作戰，旨在捕殲巴游主力，短短 90 餘公里，攻陷巴游 10 個據點，使西部濱海地區巴游據點幾乎全部被摧毀。[44]

中路從以色列北部加利利地區北上，迅速通過聯合國臨時部隊駐防區，[45] 以一個裝甲旅之兵力自「自由黎巴嫩邊界區」卡達利橋附近，越過里塔尼河直趨波福堡，[46] 由於部署隱密，行動快速，空軍支援密切，加以有「自由黎巴嫩軍」策應，此一瞰制里塔尼河而扼黎南東西、南北交通要衝之戰略要域遂於 7 日 0300 時輕易被以軍攻陷。[47] 隨後在空軍掩護下，7 日下午陷納巴泰，並控制了納巴泰東

北高地，8 日繞越哲紀宗奈敘軍陣地，逕向貝地奈之敘軍，猝然發起攻擊，敘軍倉皇應戰(以軍接近至 20 公尺，敘軍開始還擊)，不敵乘夜後撤。在猝然發起攻擊之同時，以敘機遭遇空戰，敘米格機 5 架直升機計 2 架被擊落，故遭受重大損失。[48]

東路軍以一機械化步兵旅為主力，由戈蘭高地通過邊境進入夏巴，沿途未經抵抗，而直趨哈斯巴雅。[49] 當以軍進入哈斯巴雅附近，在此與巴游發生激戰，然由於空軍有力支援，終於 7 日攻陷該地，巴游向北撤退，以軍尾隨溯貝卡谷北進。[50] 東路軍此一階段作戰，旨在牽制敘軍，保障西路、中路攻擊部隊的作戰行動，[51] 摧毀了巴解組織在該地區內建立的一系列軍事基地，[52] 使以色列戰略側翼安全。

(二)第二作戰階段

第一階段作戰時，以色列已經將巴勒斯坦游擊隊各重要據點完成摧毀，從第二階段作戰開始，在貝魯特上空爆發了自 1973 年以阿戰爭以來規模最大的一場空戰，[53] 直至以色列將貝魯特完成包圍。因以軍進展至敘軍防空飛彈之涵蓋範圍內，[54] 導致以色列空軍無法持續支援地面作戰。敘軍藉「飛彈傘」之掩護，在貝卡隘口之蘇法地區部署為數約五百餘輛戰車，對以軍爾後圍攻其貝魯特之作戰，側背形成嚴重威脅。[55] 以色列為了奪取制空權，消滅其空軍威脅最大的敘利亞防空飛彈，[56] 以色列空軍不斷施放「猛犬」和「偵查兵」式無人偵察機到貝卡山谷飛彈陣地上空偵查和發出目標信號，引誘敘利亞防空雷達開機和防空飛彈發射。[57] 飛彈陣地暴露後，由空中預警機、電子反制機、無人偵察機實施指揮、引導、偵察，對敘利亞實施電子干擾，在地對地飛彈、砲兵的配合下，[58] 摧毀敘軍防空飛彈陣地。此後，以敘雙方發生多次空戰，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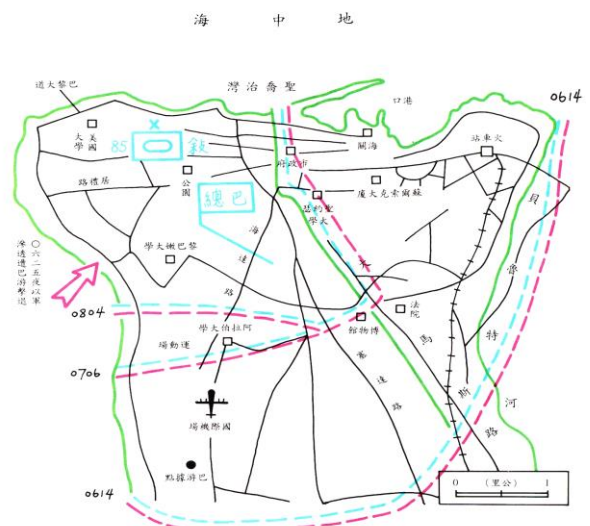
以色列空軍大獲全勝，自此以色列掌握黎巴嫩境內空優之有利戰略態勢，以色列國防部長宣稱此行動為「黎境作戰之轉捩點」。

同時以軍地面部隊(如圖七)趁空戰勝利，合力對貝魯特完成包圍。[59] 此一階段做戰，以色列摧毀敘軍貝卡山谷之飛彈基地，以掌握作戰地區空優，確保海陸軍行動自由；而攻佔貝卡隘口，係為截斷巴游、敘軍補給線，並確保巴敘兩軍分離，完成對貝魯特之包圍部署。[60]

(三)第三作戰階段

在第二階段作戰後，以色列飛機、砲兵和艦砲對貝魯特猛烈轟炸，[61] 地面部隊逐次縮小包圍圈，[62] 以達作戰目標。以色列軍隊在基督教民兵的砲兵火力支援下，[63] 佔領貝魯特南郊的黎巴嫩大學理工學院，[64] 使巴游失去控制國際機場之重要據點，該據點也就是巴游在貝魯特南區之最後一個陣地。[65] (如圖八)

以軍進兵黎巴嫩第三階段作戰經過圖
(1982年6月14日至8月21日)



圖八：以軍進兵黎巴嫩第三階段作戰圖

資料來源：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三軍大學，頁 303。

三、檢討與評析

(一)就國軍野戰戰略分析

作者係以國軍野戰戰略針對雙方戰略態勢分析第五次以阿戰爭，因此將針對「兵力與戰力、兵力位置、補給線與作戰正面、作戰(爾後)發展」等有關因素進行分析。

就兵力與戰力言，以色列總兵力為一十七萬四千人(不含後備兵力)，敘利亞二十二萬二千五百人(不含後備兵力)，巴勒斯坦解放組織一萬五千人。就上述兵力顯示，敘利亞總兵力較優；在作戰全期，以色列可動員五十萬人，其中十萬人可在二十四小時內完成動員。[66] 分別與敘利亞、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分別比較，以色列有利。

就兵力位置言，巴勒斯坦解放組織主要兵力位於黎巴嫩南部濱海地區之各據點。敘利亞主要兵力位於貝大要道之酥法地區，其防空飛彈陣地大多位於貝卡山谷。

表四：以色列重心分析(先期作戰階段)

重心分析	分析內容
作戰重心	癱瘓指揮中樞，摧毀重要軍事、後勤設施，使敵喪失組織效能。
關鍵能力	構成執行癱瘓指揮中樞作戰之海空裝備。
關鍵需求	空中作戰編隊、海上艦隊。
關鍵弱點	飛彈發射載台、防空飛彈陣地、港口(碼頭)、跑道(戰備道)。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製表

以色列主要兵力係沿以、黎邊境及戈蘭高地部署。以色列挾持優勢兵力，且黎巴嫩南部地勢平坦，有利部隊機動，因此，以色列採攻勢作戰，形成外線作戰之勢，迅速展開強大兵力，兵分三路向黎巴嫩出兵，其目的就是對敵形成戰略包圍，截斷黎巴嫩與敘利亞的補給線，並分離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及敘利亞。

就補給線與作戰正面言，巴勒斯坦解

放組織及敘利亞可用之補給線計有濱海公路、鐵路、西部縱貫公路等四條，且概略與作戰正面垂直。以色列補給線計有海納濱海公路及東側之東阿公路等兩條，且與作戰正面垂直。以色列亦可藉由海空優勢，建立海空補給線，維護陸上補給線安全。

就作戰(爾後)發展言，先期作戰時，以色列先以海空軍火力截斷黎巴嫩對外交通線，掌握海空權，即可威脅黎巴嫩濱海公路補給線。續以連續攻勢壓力，優先擊滅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解放組織。主要原因是巴、敘兩軍並無統一指揮作戰，且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兵力較為薄弱，巴勒斯坦解放組織雖有堅固據點工事，但是據點間兵力分散，無法相互支援。以色列具有堅強國防軍事工業，可適時提供軍備補給，且以色列擁有完整動員體制，可於短時間內進行兵力補充，巴勒斯坦解放組織無國防工業，亦無後備兵力動員，僅能以「現有」兵火力實施作戰。因此，以色列截斷黎巴嫩與敘利亞的補給線及交通線，使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孤立無援，以色列優先擊滅之目標。

(二)就美軍重心分析

就所望狀態及終戰目標言，以色列所望狀態即是迫使敘利亞從黎巴嫩撤軍，並在黎巴嫩扶植親以色列政權。其終戰目標是消滅黎巴嫩的巴勒斯坦解放組織。而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及敘利亞的所望狀態即是

奪回巴勒斯坦地區，使巴勒斯坦解放組織達到復國的終戰目標。作者係以第五次以阿戰爭，以色列各作戰階段之重心分析，以利詳細分析結果。

在先期作戰階段，以色列首要作戰重心即是癱瘓敵指揮中樞，摧毀重要軍事、後勤設施，使敵喪失組織效能。以色列藉由不同火力運用，對敵重要設施破壞，截斷海上補給及交通線，並提升以色列地面

部隊戰場存活率(相關分析如表四)。

在第一作戰階段，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各據點因長期戰場經營，各據點均具備堅固工事。以色列為了集中力量打擊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堅固據點，不讓敘利亞馬上投入戰場。因此以色列一路地面部隊採迂迴方式猝然對敘利亞軍隊發對攻勢，使其倉皇應戰，並成功牽制敘利亞軍隊(相關分析如表五)。

表五：以色列重心分析(第一作戰階段)

重心分析	分析內容
作戰重心	摧毀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各據點，並牽制敘利亞軍隊。
關鍵能力	構成摧毀據點能力，掩護戰略側翼安全。
關鍵需求	空中作戰編隊、兩棲車輛、後勤補給、主戰裝備、指管中心。
關鍵弱點	飛彈發射載台、防空飛彈陣地、陸上指揮所。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製表

基於過去歷史，以色列空軍在第四次以阿戰爭中經歷過慘痛教訓，因此在第二作戰階段，以色列認為只要打擊與破壞敘利亞防空飛彈陣地，就可以全面掌握海空優勢，使地面部隊提升戰場存活率。先期派遣無人偵察機與空中預警機蒐整敵之防空飛彈陣地，完整掌握位置與參數後，運用各種火力加以破壞，空軍火力得以發揮(相關分析如表六)。

表六：以色列重心分析(第二作戰階段)

重心分析	分析內容
作戰重心	摧毀敘利亞防空飛彈陣地，完成戰略包圍。
關鍵能力	構成截斷敵補給線及掌握空中優勢。
關鍵需求	空中預警機、無人偵察機、聯合指揮所。
關鍵弱點	飛彈發射載台、防空飛彈陣地。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製表

在第三作戰階段，以色列地面部隊已進入黎巴嫩主要城鎮，並進行發揮掃蕩能力，期達成終戰目標及所望狀態(相關分析如表七)。

表七：以色列重心分析(第三作戰階段)

重心分析	分析內容
作戰重心	徹底摧毀巴勒斯坦解放組織，迫使敘利亞軍隊撤離黎巴嫩。
關鍵能力	聯合三軍火力，地面部隊掃蕩能力。
關鍵需求	空中作戰編隊、海上艦隊、主戰部隊、聯合指揮所。
關鍵弱點	聯合指揮所。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製表

除此之外，以色列充分發揮政、經、心、軍之戰力，不僅在軍事上用兵與決策妥當，使三軍得以發揮聯合作戰效能，並在政、經、心發揮統合戰力。政治方面，以色列善用猶太民族在世界各國的影響力，進而爭取世界各國支持。經濟方面，美國長年的經濟援助，以及國外猶太人捐獻，使以色列在長年戰事中，經濟沒有重大負擔。心理方面，以色列人民從小即接受充分的全民國防教育，培養民族情感，使人民充滿愛國情操，因此，當以色列政府尋得戰爭藉口及戰爭責任後，全國人民亦表達對政府的支持。

以色列掌握軍事及政治重心後，其地面部隊勢如破竹，迅速攻進黎巴嫩境內，佔領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各據點，以達成終戰目標。

陸、對我防衛作戰之啟示

(一)儘早預警偵蒐，掌握戰場情資

在作戰過程中，以色列充分運用無人偵察機及空中預警機的偵蒐能力，掌握敵防空飛彈陣地位置，並結合空中預警機蒐集飛彈頻譜，續以火力有效破壞敵防空飛彈陣地，使以色列迅速掌握空優。國軍面

對中共屬隔海作戰，掌握敵情動態，顯見掌握情報係為勝負關鍵所在，亦實為困難。但現在科技發達，除了運用預警雷達、空中預警機等偵蒐手段外，三軍部隊應建立完整聯合指管機制，運用網路鏈結與整合，強化各級共同作戰平台，使部隊指管偵蒐能力與應變能力有效發揮，使各部隊迅速分享所獲情資，即時了解戰場景況，戰場得以透明化，以利縮短預警時間，迅速處置當前狀況。

(二)強化源頭打擊，有效重層嚇阻

中共不放棄以武力犯臺，國軍以「防衛固守，重層嚇阻」[67]為軍事戰略，目的就是透過三軍聯合作戰，有效發揮戰力，嚇阻敵軍進犯意圖。國軍應縝密分析中共在各作戰階段進犯作為，掌握其重心所在。國軍則應利用海峽天塹，強化源頭打擊能力，針對敵各階段之關鍵弱點，妥善火力運用，建構縱深打擊能力，阻敵進犯企圖。如此，可避免火力浪費，提升反制作為，以利節約與集中原則。若敵犯臺意志堅決，欲利用優勢兵火力武統臺灣，國軍則以「拒敵於彼岸、擊敵於海上、毀敵於水際、殲敵於灘岸」之用兵理念，致力發展不對稱作戰，具體發揮重層嚇阻作為，逐次瓦解敵人侵犯意志，使敵無法輕易犯臺，達到嚇阻作為。適切兵、火力配置，強化防區整體戰力，迫敵放棄犯臺，使其不易開啟戰端。

(三)落實戰場經營，完整戰力保存

戰場經營乃依據戰略構想，為預想之作戰地區塑造有利之作戰環境，以發揚火力與機動打擊力，拘限敵之戰力發揮，暴露其行動與弱點，以增強我戰力並殲敵於所望地區。[68] 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兵力明顯處於劣勢，因此以色列原企圖採速戰速決方式殲滅巴勒斯坦解放組織。但以色列仍花了兩個多月時間才奪取最後據點，迫

使敵人投降，顯見平時戰場經營的重要性。2022 年 2 月中旬發生的俄烏戰爭，由於雙方兵、火力懸殊，俄羅斯認為三日內即可奪取烏克蘭首都—基輔。然烏克蘭在各城鎮積極戰場經營，構築堅固防禦工事，使得俄羅斯至 3 月中旬，仍未奪取目標。國軍現行「戰備偵巡」任務更顯為重要，國軍可藉由訓練任務，掌握防衛地區道路狀況、戰備工事整備、指管系統建立、兵力部署等兵要進行蒐集與更新。使國軍保持高度警戒，持恆戰備訓練，亦可反思中共對我接近路線及行動方案之研判，持續情資掌握與修正，以發揮情報資料處理的真實性。現代戰爭破壞力提升，臺灣本島及外島地區均處地峽且資源有限，損壞性提高，因此恢復戰力不易，完整戰力保存將成為防衛作戰關鍵。

(四)強化全民國防，提升精神戰力

以色列相當落實全民國防教育，以色列人民從小不斷接受愛國教育，培養危機意識，使人民深刻了解「退一步即無死所」的抗敵意志。因此當國家有難，自然可以激發民族情操，使人民奮勇抗敵。如同俄烏戰爭一爆發，烏克蘭人民憤而挺身抗敵，產生堅強抗敵意識，人民與軍隊相互合作，落實全民國防，使得俄羅斯的攻勢作戰頻頻受到阻礙。古言云：「教育是最廉價的國防」，國軍依《全民國防教育法》之規範，除積極辦理營區開放、營隊參訪、高中職學生體驗射擊等多元活動。更應積極使國人知道國軍各項政策與理念，運用各項社群媒體，從不同視角，呈現「國家、責任、榮譽」的軍人價值，並鏈結軍人與家人的感性訴求，有效形塑國軍良好形象，使國軍官兵有自信與榮譽，使國人對國軍有信心與尊重，落實全民國防精神，進而支持國軍，加入國軍。

面對強大的假想敵—中共，國軍必須

深刻體認臺澎防衛作戰係為不對稱作戰，因此針對國防建軍構想與實踐戰備訓練更顯為重要，除積極情報偵蒐，盡早預警敵人動態外，應強調源頭打擊能力，節約與集中構築縱深火力。然而，目前建軍備戰係以防衛作戰為主，國軍必須平時積極、完善戰場經營與強化全民國防，落實戰備整備，掌握可用堅固工事等兵要情資，於平時訓練強化運用，並培養國人憂患意識，戰時即可發揮軍民合一，奮勇抗敵堅強意志。

參考文獻：

- [1] 國防大學軍事學院編。《國軍軍語辭典（九十二年修訂本）》（臺北：國防部，民國 93 年 3 月），頁 2-11。
- [2] 國防大學軍事學院編。《國軍軍語辭典（九十二年修訂本）》（臺北：國防部，民國 93 年 3 月），頁 2-12。
- [3] 謝志淵，〈美軍聯合作戰計畫作為之「重心分析」與「作戰設計」關聯性研究〉，《陸軍學術雙月刊》，第 56 卷 569 期，2020 年 2 月，頁 42。
- [4] 國防大學軍事學院編。《國軍統帥綱要》（臺北：國防部，民國 90 年 12 月），頁 1。
- [5] 胡敏遠，2006 年。《野戰戰略用兵方法論》。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頁 35。
- [6]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75 年，《第五次中東戰爭選輯》，國防部史政編譯局，頁 1。
- [7] 袁文靖，1985 年。《中東戰爭史》。國際現勢周刊社，頁 6。
- [8] 胡敏遠，2006 年。《野戰戰略用兵方法論》。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頁 19。
- [9] 羅伯特·格雷坦(Robert Grattan)著，國防部譯，《策略過程：軍事與商業之比較》（臺北：國防部譯印，民國 96 年 7 月），頁 120~122。
- [10] 汪國禎編，《余伯泉將軍與其軍事思想》（臺北：中華戰略學會，民 91 年 12 月，初版），頁 171-173。
- [11] Joseph R. Cerami and James F. Holcomb, Jr. 著，高一中譯，《美國陸軍戰爭學院戰略指南》(U.S Army War College Guide to Strategy)，（臺北市：國防部史政編譯局，2001 年），頁 348。
- [12] Joint Chiefs of Staff 著，張競譯，《聯合計劃作為》(Joint Planning)(桃園市：國防大學，2018 年)，頁 IV-119。
- [13] 胡敏遠，〈國軍野戰戰略與美軍戰區戰略比較研究〉，《陸軍學術雙月刊》，第 56 卷 574 期，2020 年 12 月，頁 33。
- [14] 國防大學軍事學院編。《國軍軍語辭典（九十二年修訂本）》（臺北：國防部，民國 93 年 3 月），頁 2-11。
- [15] 鈕先鍾，1995 年。《西方戰略思想史》。麥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頁 249。
- [16] 張宸寰，《克勞塞維茨對現代戰爭計畫之影響—以 1990~1991 年波灣戰爭為例》（臺北：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碩士班碩士論文，2006 年），頁 3。
- [17] Antulio J. Echevarria II, Clausewitz' s Center of Gravity: Changing Our Warfighting Doctrine-Again! (Carlisle Barracks: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2), p.2.。
- [18] Clausewitz, Carl von, 王洽南譯，《戰爭論》(vom Kriege)（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1 年），頁 710。
- [19] Carl von Clausewitz, On War, trans. and eds., Michael Howard and Peter Pare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 University Press, 1989), p. 485-486。
- [20] Antulio J. Echevarria II, Clausewitz's Center of Gravity: Changing Our Warfighting Doctrine-Again!(Carlisle Barracks: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U.S. Army War College, 2002), p. 2。
- [21] 張宸寰,《克勞塞維茨對現代戰爭計畫之影響—以 1990~1991 年波灣戰爭為例》(臺北: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碩士班碩士論文, 2006 年), 頁 29。
- [22] Carl von Clausewitz, On War, trans. and eds., Michael Howard and Peter Pare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9), p. 587。
- [23] CARL VON CLAUSEWITZ 著, 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下冊》(臺北:軍事譯粹社, 民 69 年 3 月), 頁 935。
- [24] 謝奕旭,〈克勞塞維茨「重心」的重新詮釋與現代戰爭—美國反恐戰略的分析〉,《復興崗學報》87 期, 2006 年 9 月, 頁 255。
- [25] Joint Chiefs of Staff 著, 張競譯,《聯合計劃作為》(Joint Planning)(桃園市:國防大學, 2018 年), 頁 IV-152。
- [26]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Joint Publication 5-0 (Washington, D.C: Department of Defense, 17 September 2006), p.IV9-10。
- [27] 彭群堂,〈從克勞塞維茨「重心」探討「德軍四一號訓令戰略部署」〉,《國防雜誌》,第 32 捲第 2 期, 2017 年 6 月, 頁 92。
- [28] Joint Chiefs of Staff 著, 張競譯,《聯合作戰環境情報準備》(Joint Intelligence Preparation of the Operation Environment)(桃園市:國防大學, 2013 年), 頁 124-125。
- [29] 克勞塞維茲《戰爭論》(北京:商務印書館, 1978 年版)頁 774-775。
- [30]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 1975 年,《第五次中東戰爭選輯》,國防部史政編譯局, 頁 11。
- [31] 馬家鳳、王賢哲、邱明富、許世榮, 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 頁 295。
- [32] 林芳、陳春懷, 1993 年。《沙漠硝煙》。風雲時代出版有限公司, 頁 63。
- [33] 遠鑑文化編輯部, 2009 年《改變歷史重要戰爭》。人類智庫股份有限公司, 頁 311。
- [34] 馬家鳳等, 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 頁 295。
- [35] 馬家鳳等, 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 頁 295。
- [36] 張聿法、余起棻, 1988 年。《局部戰爭概覽(1945 年—1987 年 12 月)》。解放軍出版社, 頁 532。
- [37] 袁文靖, 1985 年。《中東戰爭史》。國際現勢周刊社, 頁 519~520。
- [38] 陳舉, 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 頁 8。
- [39] 陳舉, 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 頁 3。
- [40] 張聿法、余起棻, 1988 年。《局部戰爭概覽(1945 年—1987 年 12 月)》。解放軍出版社, 頁 532-533。
- [41] 田上四郎, 1985 年。《中東戰爭全史》。解放軍出版社, 頁 53。
- [42] 陳舉, 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 頁 32。
- [43] 馬家鳳等, 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 頁 296。
- [44] 陳舉, 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 頁 33。
- [45] 林芳、陳春懷, 1993 年。《沙漠硝煙

- 》。風雲時代出版有限公司，頁 68。
- [46] 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頁 296。
- [47] 陳舉，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頁 33。
- [48] 陳舉，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頁 33-34。
- [49] 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頁 296。
- [50] 陳舉，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頁 34。
- [51] 張聿法、余起茶，1988 年。《局部戰爭概覽(1945 年—1987 年 12 月)》。解放軍出版社，頁 534。
- [52] 林芳、陳春懷，1993 年。《沙漠硝煙》。風雲時代出版有限公司，頁 69。
- [53] 解力夫，1994 年。《中東戰爭實錄》。世界知識出版社，頁 392。
- [54] 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頁 296。
- [55] 陳舉，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頁 35。
- [56] 張聿法、余起茶，1988 年。《局部戰爭概覽(1945 年—1987 年 12 月)》。解放軍出版社，頁 535。
- [57] 林芳、陳春懷，1993 年。《沙漠硝煙》。風雲時代出版有限公司，頁 71。
- [58] 張聿法、余起茶，1988 年。《局部戰爭概覽(1945 年—1987 年 12 月)》。解放軍出版社，頁 536。
- [59] 陳舉，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頁 35。
- [60] 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頁 297。
- [61] 張聿法、余起茶，1988 年。《局部戰爭概覽(1945 年—1987 年 12 月)》。解放軍出版社，頁 537。
- [62] 陳舉，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頁 36。
- [63] 馬家鳳等，1988 年。《中外重要戰史彙編(下冊)》。三軍大學，頁 297。
- [64] 林芳、陳春懷，1993 年。《沙漠硝煙》。風雲時代出版有限公司，頁 72。
- [65] 陳舉，1983 年。《以色列進兵黎巴嫩作戰之研究》。三軍大學，頁 37。
- [66]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 年。《世界各國軍備概況(一九八二—一九八三)》。國防部史政編譯局，頁 216。
- [67] 國防部，2021 年。《中華民國 110 年國防報告書》。國防部，頁 55。
- [68] 陸軍總司令部，1999 年。《陸軍作戰要綱》。國防部，頁 6-27。

Research on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National Army's field strategy and the U.S. Army's center of gravity analysis -Taking the Fifth War in Afghanistan in 1982 as an example

Chi-Wen Lee、Hui-Zhe Feng

Army Command and Staff College,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Abstract

In order to enable commanders and staff to effectively grasp the situation of the battlefield, each military scholar and scholars have developed their own thinking modes of

military use and decision-making. The "Field Strategy" developed by General Yu Boquan is the main course of military research methods of the National Army. Clausewitz, in his book "Theory of War," mentioned the "center of gravity" many times, and the U.S. military developed "center of gravity analysis" to enable U.S. military commanders to quickly find the center of gravity on the battlefield and maximize combat operations. efficacy. The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to explore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field strategy and the analysis of the center of gravity. Taking the fifth war in Afghanistan in 1982 as an example, combined with the illustration of the war history,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two is objectively summarized.

Key words : field strategy, center of gravity analysis, Fifth Israel-Arab War